

经济管理学院 2023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实施细则

为了确保我院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工作平稳有序进行,根据教育部印发的《2023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及《西南林业大学 2023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办法》、《西南林业大学关于做好我校 2023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工作的通知》的有关精神和要求,结合我院实际,制定本实施细则如下:

一、组织管理

成立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负责统一领导、统筹和管理学院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工作。

组 长:学院党政主要负责人

副组长:学院分管副院长

成 员:其他院领导、系主任和学科负责人

二、招生计划及复试分数线

招生专业	学习方式	招生计划	复试分数线
095137【农业管理】	全日制	13	322
095137【农业管理】	非全日制	38	241
095138【农村发展】	全日制	41	311
095138【农村发展】	非全日制	22	241
125200【公共管理】	全日制	5	165
125200【公共管理】	非全日制	5	165
120202【企业管理】	全日制	4	330
120204【技术经济及管理】	全日制	2	330
120300【农林经济管理】	全日制	13	330
合计		143	

三、复试考生名单及复试方式

(一) 复试考生名单

第一志愿考生按照“复试人数：招生计划 $\geq 1.2:1$ ”的比例确定进入复试的考生名单,调剂考生按照“复试人数：招生计划 $\geq 1.5:1$ ”的比例确定进入复试的考生名单。第一志愿各专业考生复试名单详见附件,调剂考生复试名单与学院《调剂实施细则》同时发布。

(二) 复试时间

3月24日(星期五)和3月25日(星期六),共两天。

(三) 复试方式

采用现场复试的方式开展。

(四) 资格审查材料及补充材料

考生应提前准备以下材料,并于2022年3月22日(星期三)18点前通过西南林业大学研究生招生管理系统(<http://pas.swfu.edu.cn/>)上传提交电子版材料并完成缴费:

1. 准考证(研招网下载pdf格式);
2. 有效居民身份证(正反双面彩色扫描);
3. 往届毕业生须提供毕业证书、学位证书(彩色扫描)和电子注册备案表(学信网下载pdf格式)或学历认证报告扫描件;应届毕业生须提供学生证(彩色扫描)和学籍在线验证报告(学信网下载pdf格式);
4. 西南林业大学2023年招收硕士研究生考生政治审查表(附件2)(彩色扫描);
5. 报考“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计划”的考生必须提交本人《入伍批准书》和《退出现役证》(彩色扫描)。
6. 大学期间成绩单(彩色扫描)或档案中成绩单复印件(加盖档案单位红章)(彩色扫描)。
7. 非全日制考生需上传定向培养合同(彩色扫描)。

8. 可选择提供补充材料：毕业论文、科研成果等。

以上所有材料均以pdf文档上传至西南林业大学研究生招生管理系统，未进行资格审查或资格审查未通过的考生不予复试，资格审查材料弄虚作假者一经发现，取消录取资格。

四、复试内容

1. 专业课笔试。公共管理硕士专业课笔试科目为《公共管理学》和《思想政治理论》，其余专业课笔试科目《经济学》，由学院统一组织考试，考试时间为180分钟。专业课笔试成绩占复试成绩的30%，满分为150分。

2. 综合面试（包括外语听力和口语，及专业知识和能力、综合素质与科研潜力等综合能力测试）。要着重考核学生综合运用所学知识分析和解决问题的能力及创新精神。综合面试时间每个考生不得少于20分钟。同一学科（专业）各复试小组的综合面试方式、时间、试题难度和成绩评定标准应统一。复试小组必须按规定为每个考生做好现场记录，小组成员须现场独立评分，如实填写《硕士生招生复试情况登记表》。面试考核成绩占复试成绩的70%，满分350分（其中外语听力及口语测试占100分）。

3. 外语听力和口语测试包括英文自我介绍和英文问答两个部分。综合能力测试分为必答和随机问答两个部分，必答环节要求考生当场从题库中随机抽取2个题目并即时作答；随机问答环节则是考官围绕测试目标随机提问，由考生现场作答。

4. 复试全程要录音录像，由学院存档备查。

5. 对同等学力考生（不包括报考公共管理硕士的考生），除综合面试外，须加试《企业管理》、《市场营销》两门课程，加试方式为笔试。每门课满分均为100分，考试时间为2小时。

五、复试安排

1. 3月24日（星期五）分组进行综合面试。

2. 3月25日（星期六）进行复试专业课笔试科目考试。同等学力考生（报考公共管理硕士的考生除外）在完成专业课笔试科目考试后，接着参加加试科目笔试。

注：考试具体时间、地点安排请考生关注学院官网及考生工作群（请实名添加“经管学院 2023 研究生复试”钉钉群，搜索群号：32480018371，或扫码添加群，群二维码在本细则最后一页）内发布的通知。

六、复试成绩计算和录取原则

1. 复试成绩满分为 500 分，其中外语听力及口语测试成绩满分 100 分，专业课笔试成绩满分 150 分，综合能力测试成绩满分为 250 分。复试成绩低于 300 分者为复试不及格，同等学力考生加试科目的成绩低于 60 分者为不及格。

2. 复试成绩和初试成绩按权重相加，得出综合成绩。复试成绩占综合成绩的权重为 30%，即综合成绩=（初试成绩） $\times$ 0.7+复试成绩 $\times$ 0.3。

3. 在学校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的统一领导下，按照教育部有关招生录取政策规定及云南省招生考试的补充规定，根据学校招生计划、复试录取办法以及考生初试和复试成绩、思想政治表现、身心健康状况等择优确定拟录取名单。体检不合格者不予录取，复试成绩不及格者不予录取，同等学力考生加试科目成绩不及格者不予录取，思想品德考核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4. 根据考生综合成绩排名,按照第一志愿报考考生、调剂考生、专项计划等分别排序进行录取。

5. 硕士研究生拟录取名单经学校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审定后上报云南省招生考试院审核和教育部审批。

7. 经教育部审批通过的录取同学,由我校研究生院寄发《录取通知书》。

七、复试工作各阶段安排

1. 复试资格审查

考生需在规定时间内在系统上传资格审查相关材料,资格审查通过后方可参加复试。

2. 正式复试

复试资格审查通过者可以参加复试,复试包含专业课笔试、综合面试,以及同等学力加试。

*所有考生参加每个复试环节,需提前 15 分钟到达候考现场,提前做好准备。由于个人原因,未能参加复试的同学,将不再重新组织复试,后果由个人承担。

3. 体检

相关工作由西南林业大学另行通知。

4、复试结果及确认

4 月 20 日前公布复试结果,拟录取考生需在收到拟录取通知后 12 小时内网上确认录取信息(仅限于调剂考生);逾期视为自动放弃录取资格。

八、注意事项

1. 请考生凭准考证、身份证等有效证件出入校园和复试考场。

2. 迟到 15 分钟以上或复试过程中未经考务人员同意擅自退出复试考场的视为放弃复试资格。

3. 考生不得对复试过程录音录像、拍照、截屏或者网络直播，不得传播复试题目等复试内容。

九、违规处理

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取消复试成绩：

1. 携带规定以外的材料或者电子设备参加复试的；
2. 未经复试考官或工作人员同意在复试过程中擅自离开座位、考场或脱离视频监控范围的；
3. 伪造证件或由他人冒名代替参加考试的；
4. 以不正当手段获取复试试题内容、试题答案等，或在全部复试工作结束前，对外透露或传播复试试题内容等有关情况的；
5. 拒绝、妨碍考试工作人员履行管理职责的；
6. 其他有违反考试相关规定和《诚信复试承诺书》行为的。

十、其他

本实施细则未尽事宜，由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在学校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的指导下研究确定。

本实施细则由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负责解释。



（“经管学院 2023 研究生复试”钉钉群 二维码）

经济管理学院

2023 年 3 月 20 日